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2月28日下午15:00在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郎山路2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泽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过全体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1、《关于向深圳高新投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为本次公司债券追加增信措施并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顺利实施和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此，同意为本次公司债券追加增信措施并提供反担保。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追加增信措施并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申请内保外贷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鉴于美国海普瑞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运营在公司管控范围内，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其贷款业务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申请内保外贷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运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择机投资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品种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滚动购买累计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一日